

证券代码：873524

证券简称：金戈新材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广东金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广东金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徐悦、李治全、黄泽涛、叶贵明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徐悦女士，199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副教授，拥有注册会计师资格。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金融学系博士后；2021 年 10 月至今，历任华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特聘研究员、副教授；2025 年 11 月至今，任广东多浦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治全先生，198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工程化学专业，教授职称。2013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江南大学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副教授；2020 年 12 月至今，历任广东工业大学材料与能源学院副教授、教授；2014 年 9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张家港裕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泽涛先生，199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专业，中级会计师。2013 年 7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历任乐禾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2022 年 7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广东欣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年9月至今，历任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2024年10月至今，任理通益济（广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叶贵明先生，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法专业。1990年9月至1994年3月，历任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现名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1994年3月至1995年1月，任佛山市季华铝材厂文员；1995年3月至1997年5月，任广东创誉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1997年5月至2013年1月，任广东东成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年1月至今，任广东科韵律师事务所律师、律师事务所主任；2025年6月至今，任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徐悦、李治全、黄泽涛、叶贵明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徐悦	5	5	0	0	否	3
李治全	5	5	0	0	否	3
黄泽涛	5	5	0	0	否	3
叶贵明	5	5	0	0	否	3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故对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均投了赞成票。

日常工作情况

1、2025年度任期内，独立董事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工作动态和业务动态，与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办公室沟通顺畅，积极参与会议讨论，认真审议了董事会提出的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广大股东所赋予的权力，维护公司整体

利益；认真贯彻执行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制度》，履行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独立董事通过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的主任委员或委员，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资源，积极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高效性。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徐悦、李治全、黄泽涛、叶贵明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和股份回购的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	同意

		<p>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14.《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p> <p>15.《关于聘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p> <p>16.《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广东金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的议案》</p> <p>17.《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p> <p>19.《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p> <p>20.《关于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2025 年 8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p>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p>	同意
2025 年 9 月 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p>1.《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p>	同意

		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5年9月1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5年11月1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5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年，公司独立董事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的正确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徐悦、李治全、黄泽涛、叶贵明

2026年3月6日